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简称	中国天楹	股票代码	0000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毅	陈云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黄海大道(西)268号	江苏省南京市黄海大道(西)268号	
电话	0513-8068810	0513-8068810	
电子邮箱	cy@cti.com.cn	cy@cti.com.cn	

营业收入(元)	8,043,733,364.86	863,246,330.23	83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1,703,083.66	87,255,909.54	14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5,795,448.55	87,179,390.48	13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1,621,067.62	85,416,331.97	815.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38	0.0446	45.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38	0.0446	45.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	2.94%	-0.49%
总资产(元)	41,574,784,562.01	8,808,911,186.25	37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750,917,334.46	3,239,249,595.26	201.02%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6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南通创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3%	403,070,243
中节能环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节能环保债(镇江)绿色产业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有限合伙)	其他	8.66%	211,247,623
宁波梅东保税港区聚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0%	99,958,973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其他	3.96%	96,460,102
上海中国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中国福利彩票(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3.85%	93,901,228
国合环保(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91,637,097
阳光凯迪(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	83,299,436
北京富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富信环保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3.42%	83,299,436
南通神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9%	75,345,534
上海富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富信环保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2.15%	52,497,095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19-066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19年深圳上市公司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改革创新发展 沟通互信共赢”——深圳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9年9月3日14:00-18:00。
 届时公司将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林雨斌先生和财务总监黄天明先生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19-06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19年

半年报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8月10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达实智能”)出具了《关于对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19】第1号),关注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部分事项,公司对上述问询函中的关注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相关事项做出的书面说明如下:

- 半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2,432.4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净利润7,610.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4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60.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4.98%。请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订单变化情况等因素,说明本期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有所下滑的原因,并说明营业收入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方向与比例不同的原因。
 【回复】
 ①本期营业收入减少主要是由于2018年9月转让上海达实联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联欣”)34%股权,本期达实联欣不纳入合并范围,上年同期数包含达实联欣营业收入9,837.62万元(扣除内部交易收入)。
 ②本期净利润有所下滑主要原因如下:
 A、本期公司业务结构优化,毛利率较前期下降34.42%,比上年同期增长3.01%,因收入减少,本期毛利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944.97万元。
 B、本期营业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27.82%;
 a、工资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31.29%,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公司根据对智慧医疗板块的战略布局和项目开展情况,人员需求较大,主要增加在在职员工人数比上年同期员工人数增长;原因是本期公司业务调整。
 b、摊销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121.79%,主要原因是公司无形资产摊销增加,达实大厦装修费用摊销增加。
 C、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500.83%。(详见问题2的回复)
 ③营业收入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方向与比例不同的主要原因如下:
 2018年,因为宏观经济和融资环境的变化,影响了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和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公司2019年的财务目标是保持健康的现金流和资产负债率,通过优化业务结构,遴选优质客户,加强重点客户与重点项目的收款力度,在组织、人员、绩效考核上优化,落实收款主体责任,本期回收的大额应收款项较多,改善了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本期收款前三名列示及分析说明如下:

证券代码:300253 证券简称:卫宁健康 公告编号:2019-064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资的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15人(其中1人同时为首次解锁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同意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3,36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将由1,624,550,796股减少至1,624,457,438股。因上述回购注销事项未完成,公司总股本仍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 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9-63

否
 近年来我国加快推进垃圾分类制度,2019年上半年垃圾分类更是成为全民关注的热点话题,强制垃圾分类在46个试点城市推开,环保行业发展正步入黄金时代,公司也迎来了历史发展机遇。公司紧紧围绕战略发展目标,以成为世界领先的城市环境服务综合运营商为己任,实现环保产业发展国际化,以高端装备制造支撑环保产业节点发展并加快技术及装备输出,打造世界一流的全产业链的固废处理综合平台。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江苏德展100%股权,间接收购了城市环境及垃圾处理领域的世界领先Urbaser公司100%的股权以及相互之间的协同效应,为公司在全球的业务拓展提供了更加有力的支撑。公司借助Urbaser在全球市场的品牌影响力和先发布势打开国际市场大门,带动国内产业和市场升级,同时中国天楹的装备制造也支撑了Urbaser在欧洲市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拓展。境内外先进的环保技术工艺和高效的项目管理经验,也为公司成为全球优秀的城市环境综合服务运营商提供了更加坚实的基础。截至2019年6月底,公司业务覆盖欧洲、美洲、亚洲、非洲等31个国家和地区,实现营业收入80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8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143%,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093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

市场拓展全球遍地开花。公司紧抓发展机遇抢占国内外环保市场,除现有在手垃圾分类、环卫一体化及垃圾发电等项目外,公司于上半年先后签约国内外多个优质环保项目。2019年1月,公司与吉林省辉南县环境卫生管理处签订了《辉南县城乡环卫一体化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政府采购合同》,同月公司与泰州市高港区城市管理局委员会办公室签订了《高港区城乡环卫一体化及垃圾分类服务项目合同》,2019年3月,公司收到项城市城市管理局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成为项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BOT项目的中标单位。2019年6月,公司收到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成为《JZZC2019025》号城市道路清扫保洁项目二标段的中标供应商。报告期末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签署南通市港闸区2019年生活垃圾垃圾分类外包服务项目、成都市龙泉驿区城市管理局环境卫生管理2019年生活垃圾分类运营服务采购项目、启东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垃圾分类运营服务项目合同,公司全资子公司Urbaser更是在法国中标法国巴黎 Lesanne垃圾焚烧发电厂运营项目和法国TRIFLY垃圾处理项目,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更上一层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运营项目规模领先,现金流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实现对Urbaser并购后,在中国、西班牙、法国、英国等国家运营项目达2000多个,其中垃圾发电项目400多个,年垃圾处理能力达3000万吨,在全球范围内服务人口达1亿多人。报告期内,EBITDA达到16.5亿元人民币,运营项目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持续稳定的现金流,为公司其他项目的拓展、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有效的改变了公司的收入与投资结构。

环保设备收入与投资提升。2019年上半年,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环保能源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生产的环保设备除满足公司内部项目使用需求外,外销市场也取得了不错的成绩,天楹品牌的环保设备已销往国内外多个国家和地区。报告期内,天楹环保设备公司取得多笔垃圾焚烧炉及其配套设施销售订单,其中与圣元环保旗下全资子公司南京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梁山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安徽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及汶上县圣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泰安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升级改造工程烟气净化系统工程总承包合同(除土建部分)》、《梁山环保能源发电项目烟气净化系统工程总承包合同(除土建部分)》、《庆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烟气净化系统工程总承包合同(除土建部分)》以及《汶上县环保科技发电项目烟气净化系统工程总承包合同(除土建部分)》,合同金额共计6472.0907万元;此外,天楹成套设备公司还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签署了EPC总承包项目合同,为淮南福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1号、2号炉炉膛升级改造4号炉炉膛建设运营项目提供1号、2号炉脱硝烟气净化系统,为公司带来了可观的经营效益。

研究开发价值创造,技术研发是企业实现不断发展的“生命线”。2019年上半年,公司获得了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项目,实验室被认定为江苏省固废资源化关键技术及装备重点实验区,孙仲博博士入选江苏省双创人才,韩丹博士入选江苏省双创博士。同时,公司积极推进知识产权管理工作,通过专利申请对核心技术进行有效保护,是江苏省知识产权管理优秀单位,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截至本报告期末,中国天楹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已拥有授权中国专利459个,发明专利216个,实用新型专利419个,发明专利专入实审92项。

总之,公司将紧跟国家大力发展环保产业的契机,继续坚持主业,在垃圾焚烧发电领域大步迈进,高品质运营,围绕垃圾处理减量、资源化、无害化,从末端处理向上游的分类、收运、中转和转运方向开拓,延伸固废产业链,打造成以生活垃圾处理和为主线的世界领先的城乡环境服务综合运营商。继续大力拓展新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以及建筑垃圾、餐厨垃圾、污泥处理等固废处理领域市场,主动出击,抢占国内外环保市场,同时坚持本引领下的产业金融扩张,通过并购并购,使企业快速做大、做强、做优,实现规模效益级数式的增长,运用资本的力快速提升产业规模,稳固行业地位。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与修订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除非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不存在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

序号	客户名称	单位:万元
1	安徽省蚌埠市立医院	9,171.20
2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7,457.63
3	北京国电科技有限公司	4,040.84
合计		20,669.67

① 安徽省宿州市立医院项目,公司在前期已投入成本,确认工程进度,受客户付款流程影响,未能在本上半年完成收款,经公司不断跟进,在本期收到进度款9,171.2万元。
 ② 本期深圳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款项中,根据合同约定预收的工程款638.18万元,收前期已投入成本并确认工程进度的工程款408.33万元。
 ③ 本期北京北京同天科技有限公司“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机房建设项目”4040.84万元,是在前期已投入成本并确认工程进度,在本期收款。

以上可见,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确认收入,而现金流入受合同约定收款条款、客户付款审核流程和资金、资金状况影响,因此,有些项目特别是大项目的收入确认与现金流入未能在本会计期间实现。
 2. 半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财务费用12,915.92万元,同比增长500.83%;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5.07亿元,同比减少40%。请结合财务费用的变化,你公司借款利率、有息负债率的变化情况等,说明在短期借款有所下降的情况下,借款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上年同期期末、本期期初、期末借款结构及有息负债率如下:

项目	2018.06.30	2018.12.31	2019.06.30
短期借款	81,476.11	84,412.70	50,682.77
长期借款	59,460.33	86,094.30	92,081.1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50.00	1,960.00	1,960.00
合计	142,686.44	172,467.01	144,723.93
总资产	612,554.78	676,500.00	650,563.18
有息负债率	23.30%	25.49%	22.25%

借款费用大幅增长主要原因包括:
 ① 达实大厦装修在2019年3月完工,该项目对应的银行长期借款利息资本化期间结束,完工后借款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1757万元。
 ② 2019年上半年短期借款加权平均借款金额7.70亿元,与2018年上半年短期借款加权平均借款金额4.38亿元持平,平均占用借款资金量75.80%。
 ③ 因2018年年报继续续繁,客户由政府类客户支付的付款滞后(公立医院、轨道交通等),大项目的进度及结算周期延长,公司在内部项目付款较低而外部金融环境不确定性增强的情况下,2018年下半年增加了银行借款,并结合项目建设周期匹配中长期银行借款,以防避免流动性风险。2019年上半年根据经营活动现金流改善情况及资金需求,偿还了到期的短期借款6.81亿元,新增短期借款3.46亿元,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5.07亿元。

3. 你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披露《关于转让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关联交易的公告》,称你公司将持有的上海达实联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联欣”)34%的股权转让上海臻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臻龙投资”),转让价格为12,240万元。交易完成后,你公司持有达实联欣17%的股权。由于持有你公司5%以上股份的离任董事贾虹女士为臻龙投资的财务合伙人,上述股权转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① 2012年7月20日你公司决议以20,114.4万元取得达实联欣51%的股权,达实联欣2015至2017年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为664.17万元、4,228.09万元、2,131.29万元,请结合你公司投资达实联欣的目的,指出上述联欣自其经济情况。达实联欣最近三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及本次出售达实联欣的生产经营目的,说明该关联交易必要性,并结合达实联欣的生产经营情况,量化分析其关联交易对你公司的重要程度及出售其股权对你公司的具体影响。
 ② 根据达实联欣2012年至2014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你公司最终实际支付达实联欣51%的股权购买款19,778.077万元。你公司处置达实联欣34%的股权价格为12,240万元,请结合达实联欣的生产经营情况及相关估值情况,说明该股权转让价格是否公允、合理,是否存在低价卖出重要子公司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③ 请结合该股权转让的权利义务及风险转移安排,说明你公司对该笔股权转让的具体会计处理及依据,从该交易中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具体金额,处置该子公司对你公司2018年净利润及相关财务指标的具体影响。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① 公司对达实联欣的并购与出售,均是出于公司战略所做的投资决策:
 达实联欣作为上海首家绿色建筑配套服务公司,长期以来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绿色建筑配套产品及节能服务方案,主营业务包括:绿色建筑供能、机电、系统优化咨询、工程及节能服务、建筑智能化集成及服务、建筑节能工程及节能服务,主要客户集中在上海及华东地区。
 ② 投资目的:2012年公司以现金收购达实联欣51%的股权,自的主要围绕“建筑节能”的战略,打造完整产业链,为客户提供包括建筑智能化、机电、强电整体集成服务及节能解

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9-61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表决票票,同意票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票,同意票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9-62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到全体监事,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表决票票,同意票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编制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相符,符合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理由合理、适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票,同意票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9-62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到全体监事,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表决票票,同意票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编制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相符,符合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理由合理、适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票,同意票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30日

决方案,做好区域布局,提高公司在华东及上海区域的市场占有率。
 ② 出售目的:2018年以来,公司将基于宏观经济及行业环境变化,将公司战略升级为“城市级智能物联网平台及服务提供商”,将资源向智慧医疗等刚需领域的细分行业应用倾斜,弱化了在建筑类短期行业的投资,优化资源配置,公司决定出售达实联欣34%的股权。
 ③ 财务及经营效益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的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股权转让损失)为1,343.24万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损失为313.87万元,对2018年度的损益影响合计:1,657.11万元。
 达实联欣又一期一业绩情况表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度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达实联欣	合并报表占比	达实联欣	合并报表占比	
营业收入(扣除内部交易收入)	20,507.01	11,988	22,815.03	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4.73	4,422	2,119.15	7.69%
总资产	3,139.13	6,488	30,148.5	6.25%

受宏观经济及政策影响,达实联欣近年来的业绩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经营情况未达预期,截至公司处置达实联欣股权时,达实联欣2018年1-8月营业收入9,869.38万元(扣除内部交易收入),占公司2018年合并收入3.90%,达实联欣2018年1-8月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151.61%持股比例)128.52万元(扣除内部交易利润),占公司2018年合并净利润0.59%,达实联欣的生产经营对公司2018年的影响程度较低。
 综上所述,该关联交易是必要的。
 ④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低价卖出重要子公司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012年并购时的定价遵循市场原则。达实联欣2011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4,227.29万元,2012-2014年三年承诺的净利润每年复合增长率为20%,合计18,680万元。对达实联欣的整体估值为39,400万元,相当于2011年净利润22倍市盈率,相当于2012年业绩承诺净利润67倍市盈率。根据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公司最终实际支付达实联欣51%的股权购买款19,778.077万元,对达实联欣的公司整体估值调整为38,780.54万元。
 并购完成至股权转让前,公司累计收到达实联欣现金分红8,549.98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符合达实联欣的经审计后的财务数据和经营情况,经交易各方商议,对达实联欣整体估值为36,000万元,相当于2017年净利润16.89倍市盈率,2018年净利润15.08倍市盈率。向臻龙投资出售34%股权的价格12,240万元加上现金分红累计可回收款项20,789.98万元。综上所述,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公允、合理。
 6 本次股权转让的会计处理
 根据达实智能与臻龙投资达成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① 转让标的:甲方 达实智能 持有的目标公司 达实联欣 34%的股权。
 ② 股权转让后的目标公司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达实智能	17
2	臻龙投资	83
合计		100

 ③ 股权转让款:甲方转让目标公司34%股权,转让价格为12,240万人民币。乙方按三期支付上述转让款,协议签订后60个工作日,支付首期款4,000万,2019年6月30日前支付4,240万元,2020年6月30日前支付4,000万元。
 ④ 公司治理安排:
 A:目标公司董事由A方组成,其中甲方委派董事1人、乙方委派1人。
 B:董事长由3人组成,甲方和乙方分别委派1人,其余1人由员工代表担任。
 C:监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由乙方委派董事担任。
 D:财务总监为目标公司高层管理人员,由甲方提名,公司 达实联欣 董事会聘任。
 综合上述情况:臻龙投资凭借其在董事会席位中所占绝对多数以及对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等关键管理人员的任免可以实现对达实联欣的绝对控制。达实智能尽管在达实联欣董事会中占有人,但无法实现对达实联欣日常经营的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权,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追溯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

证券代码:002282 证券简称:博深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5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纳机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机车”)的股权事宜,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博深股份;证券代码:002282)已于2019年6月26日上午10时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详情参见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工作。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修订)》编制交易预案并筹备相关工作,预计将于停牌期间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交易预案,并申请股票复牌。
 本次筹划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告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9-60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

垃圾分类外包服务采购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合同在乙方按规定缴纳了履约保证金且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2、本合同服务年限为一年。
 3、本合同存在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的风险;同时项目亦存在相关政策法规、市场、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署情况
 1、2019年7月5日,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TY2019-47),确定公司为南通市港闸区环境卫生管理处2019年生活垃圾垃圾分类外包服务中标单位。

2、近日,南通市港闸区环境卫生管理处(以下简称“港闸区环卫处”或“甲方”)与公司签订了《港闸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以下简称“本合同”或“合同”)。
 3、本合同为甲方日常经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合同双方基本情况介绍
 1、甲方:南通市港闸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负责人:钱勇
 职务:主任
 住所地:江苏省南通市南大街82号
 主营业务:政府机构,无主营业务
 2、乙方: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